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，该议案已提交2018年2月26日即将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有关本次回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2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18年2月12日）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即2018年2月14日）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18年2月12日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	576,000,000	35.52
2	王云富	118,800,000	7.33
3	新昌勤进投资有限公司	64,000,000	3.95
4	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—陕国投·持盈9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22,290,918	1.37
5	叶小青	21,984,435	1.36
6	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	14,470,000	0.89

7	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	12,745,878	0.79
8	俞国骅	11,085,056	0.68
9	安信基金－浦发银行－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	10,992,217	0.68
10	沈飞萍	10,821,322	0.67

二、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即 2018 年 2 月 14 日）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	576,000,000	35.52
2	王云富	118,800,000	7.33
3	新昌勤进投资有限公司	64,000,000	3.95
4	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－陕国投·持盈 9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22,290,918	1.37
5	叶小青	21,984,435	1.36
6	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	14,470,000	0.89
7	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	12,745,878	0.79
8	俞国骅	11,085,056	0.68
9	安信基金－浦发银行－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	10,992,217	0.68
10	沈飞萍	10,821,322	0.67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